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 109 年度各縣市體育會排球委員會

主任委員暨總幹事聯席會議紀錄

日期：109 年 2 月 8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起至 9 日(星期日)下午 2 時止(共計 2 天)。

地點：哲園學產文教會館（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 453 號）。

報到地點：109 年 2 月 8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假哲園學產文教會館會議室。

主持人：鄭松益秘書長

紀錄：張瑋珊

一、長官致詞(略)

二、工作報告(秘書長)(略)

三、各專項委員會主任委員報告

四、討論事項

1. 109 年工作預定行事曆（行政組）：

說明：會議手冊【第 8 頁至第 10 頁】

決議：照案通過。

2. 研議承辦 110-111 年各項杯賽、會議等單位（行政組）：

說明：會議手冊【第 11 頁至第 12 頁】

決議：

甲、莒光盃暫定由新北市承辦，中華盃暫定由臺北市承辦。

乙、各縣市排委會主委總幹事聯席會議由嘉義縣承辦，各項競賽控制委

員研習會由宜蘭縣承辦。

3. 各項活動補助款申領及結案說明（行政組）：

說明：會議手冊【第 13 頁至第 14 頁】

決議：凡接受協會補助之盃賽或活動務必依照本經費核撥及核銷辦法，否

則將追討該筆款項。

4. 研議球員輔導管理辦法（紀律委員會/ 輔導組）：

說明：會議手冊【第 15 頁至第 18 頁】

決議：亦將國小組納入轉學後一年方可代表該校出賽之管制。

5. 108 年度起各級競賽教練證照制度實施狀況(教練委員會)：

說明：如附件。

決議：

甲、 近年來協會規定參加排協所舉辦之全國性賽事，報名教練者皆須為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所核備並有中華民國排球協會所發之 C 級教練證以上之資格，現已漸上正軌。

乙、 照案通過。

6. 企業男女排球聯賽承辦縣市合作方案：

說明：會議手冊【第 19 頁至第 20 頁】

決議：照案通過。

7. 109 年全國莒光盃及中華盃比賽及競賽規程：

說明：會議手冊【第 21 頁至第 24 頁】

決議：

甲、 因應疫情，莒光盃延期至五月份，詳細日期再議，中華盃暫不延期。

乙、 109 年優秀或具潛力選手選拔照常，時間仍維持 2/21 日，地點改至臺北市立明湖國中體育館舉行。

8. 有關排球協會裁判實習相關規定(臺東縣體育會排球委員會)：

說明：會議手冊【第 25 頁】

決議：

甲、 實習場數維持不變。

乙、 於嚴格考核實習狀況之前提下開放跨縣市實習。

五、 分組討論及綜合座談結論

1. 關於四大盃賽關於種子隊之賽制乙案：

甲、 取前一盃賽之前四名隊伍為下一盃賽之種子隊，直接進入複賽。

乙、 前四名隊伍將與初賽晉級隊伍一同抽籤決定籤位。

丙、 如同一學校報名兩隊則以第二階段之登錄球員名單為準，兩隊選手不能互換，新進隊員則不受限制。

2. 關於全運會沙灘排球賽制部份是否可提議修改現行之雙敗淘汰賽制乙案：

甲、 關於全運會賽制協會僅有提議權，仍需以全運會競賽組為主。

乙、 僅可依照縣市避開，無法依隊伍強弱排定賽程。

丙、 仍維持雙敗淘汰制，敗部冠軍賽提前舉行，讓冠軍戰隊伍有較長時間可休息。

六、 臨時動議

1. 國、高中組是否可讓乙組球隊亦取至前八名。(競賽組)

說明：四大盃賽除永信盃外，國、高中組皆分甲乙兩組，除甲組球隊取至前八以外，是否可讓乙組球隊亦取前八名，以利球隊累積積分。

決議：

甲、 國、高中乙組比賽取前八名算積分。

乙、 頒獎則依照參賽隊數決定。

2. 協會盃賽行事曆是否能早點確認並提出。

說明：各縣市反映因武漢肺炎而延期之盃賽是否可早點確認延後時間以利各縣市內之盃賽舉辦，以免撞期。

決議：因應疫情而延期之盃賽時間會儘早確認，然仍需配合體育署及疾管局之政策。

3. 109年企業十六年甲級男女排球聯賽請各縣市提出兩名播報員參與賽前總集訓之播報員培訓。

說明：為充實國內排球現場播報員人才，請各縣市排委會提出兩位有意願參與培訓之人員，並於109年企業十六年甲級男女排球聯賽賽前總集訓時參與播報員培訓。

決議：照案通過。

4. 109年C級沙灘排球裁判講習會請各縣市推派兩名有意願人員參與講習。

說明：國內沙灘排球裁判人員極度不足，為增加國內沙灘排球裁判人才培育，請各縣市排委會提出兩名有意願參與之人員，參與109年C級沙灘排球裁判講習會。

決議：照案通過。

七、散會(17:45)